

分期付款产品数据概要

中国建设银行（亚洲）股份有限公司

建行(亚洲) 信用卡「保费签账分期计划」

2024 年 10 月

此乃分期付款产品。本概要所提供的利息、费用及收费等数据仅供参考，分期付款的最终条款以贷款确认书为准。																
利率及利息支出																
实际年利率	若分期付款总额 [^] 为 HKD30,000:															
	<table border="1"><thead><tr><th>6 个月</th><th>12 个月</th><th>18 个月</th><th>24 个月</th><th>36 个月</th><th>48 个月</th><th>60 个月</th><th>72 个月</th></tr></thead><tbody><tr><td>6.32%</td><td>6.78%</td><td>6.93%</td><td>6.98%</td><td>7.00%</td><td>6.97%</td><td>6.92%</td><td>6.87%</td></tr></tbody></table>	6 个月	12 个月	18 个月	24 个月	36 个月	48 个月	60 个月	72 个月	6.32%	6.78%	6.93%	6.98%	7.00%	6.97%	6.92%
6 个月	12 个月	18 个月	24 个月	36 个月	48 个月	60 个月	72 个月									
6.32%	6.78%	6.93%	6.98%	7.00%	6.97%	6.92%	6.87%									
	实际年利率之计算方法以香港银行公会所提供之计算方法作依据，并已约至小数点后两个位。实际年利率是一个参考利率，以年化利率展示出包括银行产品的基本利率及其他适用的费用与收费。在此列出的实际年利率只供参考。就属于阁下的实际年利率，请参阅相关的宣传物料。															
逾期还款年化利率 / 就违约贷款收取的年化利率	如阁下未能于每月根据阁下之月结单到期缴款日全数缴付还款额，本行将根据建行（亚洲）信用卡服务收费一览表为已到期但仍未缴付的还款额收取现行适用之财务费用。															
费用及收费																
手续费	不适用															
逾期还款费用及收费	如阁下未能于每月根据阁下之月结单到期缴款日全数缴付最低付款额，本行将为阁下的信用卡账户收取逾期还款费用。请参阅建行（亚洲）信用卡服务收费一览表。															
提前还款 / 提前清偿 / 赎回的收费	若阁下要求提早将全数分期还款总金额付清，或取消或撤消本计划，我们会从账户中直接志账 HKD1,000 的终止费用。阁下须清还于本计划下所有尚未缴付的一切款项（包括所有尚未缴付的分期付款、条款及细则所列明之费用及收费）。															
退票 / 退回自动转账授权指示的收费	不适用															
其他数据																
[^] 本计划只适用于由本行所发之建行（亚洲）信用卡的 HKD1,000 或以上之网上或零售交易。建行（亚洲）信用卡会员合约内的条款及细则，以及建行（亚洲）信用卡服务收费一览表将会分别相应地适用于本计划及信用卡会员。																

提前清还建行(亚洲)信用卡「保费签账分期计划」

一般来说，越早提前清还贷款是可以节省更多未偿还的利息。但决定是否提前还款时，还应考虑涉及的终止费用。本行使用「78 法则」摊分每月还款额的本金及利息，即使每个月还款的金额相同，但前期还款的利息部份占比较多，本金部分相对占比较少。换言之，当如期偿还了一段时间，未偿还的利息金额可能已经很小。如果这个时候提前还款，所节省未偿还的利息，也可能不足以弥补终止费用。本行建议客户先向本行查询提前还款的总金额(包括尚欠的贷款余额、终止费用、及其他费用等)和未偿还的利息金额，比较和考虑清楚后，才决定是否提前还款。以下每月还款额中的本金及利息摊分例子只供参考。实际每月还款额以本行最终审批结果为准。

每月还款额中的本金及利息摊分例子：

- 贷款额 30,000 港元分 12 个月还款，每月平息为 0.30% (实际年利率¹: 6.78%)
- 每月还款额 = 30,000 港元 / 12 (还款期数) + 30,000 港元 x 0.30% (每月平息) = 2,590 港元
- 全期利息 = 2,590 港元 x 12(还款期数) - 30,000 港元 = 1,080 港元
- 以「78 法则」摊分的每月利息

$$= \text{全期利息} \times \frac{\text{尚餘還款期數}}{\text{還款期數總和 (如 12 個月即 = 12 + 11 + \dots + 2 + 1 = 78)}}$$

每月还款额中的本金及利息摊分计算如下。

还款期数	每月还款额 (港元)	本金金额 (港元) *	利息金额 (港元)	本金余额 (港元) *
1	2,590.00	2,423.85	166.15	27,576.15
2	2,590.00	2,437.69	152.31	25,138.46
3	2,590.00	2,451.54	138.46	22,686.92
4	2,590.00	2,465.38	124.62	20,221.54
5	2,590.00	2,479.23	110.77	17,742.31
6	2,590.00	2,493.08	96.92	15,249.23
7	2,590.00	2,506.92	83.08	12,742.31
8	2,590.00	2,520.77	69.23	10,221.54
9	2,590.00	2,534.62	55.38	7,686.92
10	2,590.00	2,548.46	41.54	5,138.46
11	2,590.00	2,562.31	27.69	2,576.15
12	2,590.00	2,576.15	13.85	0

^未償還的利息金額 498.46 港元

* 约至小数后两个位

^ 当如期偿还了首 4 期，并于第 5 期每月还款额志账于账户前选择提前清还，便需偿还结欠之本金及终止费用，而节省了未偿还的利息(498.46 港元)不可弥补终止费用(1,000 港元)。

注：1. 实际年利率之计算方法以香港银行公会所提供之计算方法为依据，并已约至小数后两个位。实际年利率是一个参考年利率，以年化利率展示包括银行产品的基本利率及其他适用的费用与收费。